

一号楼里的“留学生”

□ 刘承志（汽车系内4班）



在清华园，一号楼是师生们十分熟悉的男生本科宿舍楼，座落于校园西区。一方面，一号楼因占地宏大，居者多多；另一方面，其设计出自建筑大师梁思成之手，因其硕

大的飞檐屋顶和中西合璧的建筑风格曾经颇受争议。总之，一号楼让人印象深刻！那么，一号楼里又如何有留学生呢？

1984年夏，一号楼378室迎来了汽车系内4班的六位新主人——六位来自祖国四面八方的韶华青年：张瑞（山东）、李晟（广西）、朱海东（吉林）、刘承志（江苏）、袁军（四川）、王亚鹏（北京），个个意气风发，性格鲜明。大家聚到一起时称兄道弟的那个兴奋劲儿，就差一起大声朗读语录“我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，为了一个共同的目的走到一起来了”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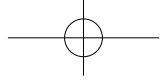
可过了不久，大家不约而同地发现：大家虽然同文同种、同食同寝，可在思维、行为习惯方式上还有很大的地域差异，出现了所谓的“文化冲击”（region culture shock）。常常出现甲君认为理所当然的事，在乙君看来还待商榷，而丙君又认为是无稽之谈。大家在“卧谈会”上海阔天空、信马由缰，说着说着就各自“封疆自重”起来。几经权衡比较，终于在378宿舍内取得了共识，即张瑞来自古代鲁国，李晟来自越南，朱海东来自辽国，刘承志来自吴国，袁军来自蜀国，王亚鹏则是来自土产燕国。一时间，真是“春秋战国三国烩，关公秦琼战一堆”。经过共议，大家一致认为：既然大家都来自不同的古国度，那么今天大家在清华园同宿一楼、同卧一室，理应算作游学的“留学生”。大家一时兴奋莫名，仿佛自己都肩负着“本

国”光辉文化形象的使命，大有使诸侯不敢小觑敝国的架势，就差历数“国宝”、遍晒家珍了。

矛盾终于来了。首先是“越国”的李晟非同凡响地用西式钢叉吃米饭的黑色幽默引起了大家的疑惑；接着“蜀国”袁军每餐必食奇辣无比的天府豆瓣辣酱，让人对“蜀国人民”的饮食方式心生“怜悯”；“燕赵之士”王亚鹏的“京腔语言”让人顿生对其“梨园正宗”的崇拜；“鲁国贡生”张瑞带来的秘制山东煎饼虽已日久味酸，形同古帛，但每天晚自习后一旦拿出来，已经空乏其身的“诸留学国”仍是一哄而上。说来也奇怪，这形同古纸的煎饼仿佛也沾染了它故土的文化气息，吃下去后顿觉得胸中凭生一段锦绣，腹中顿涌大块文章，美妙无比！恨不得马上能研墨提笔，将因吃下这从孔圣人家乡千里之外“进口”的文化食品而激发的泉涌文思写在这象帛纸般的煎饼上，然后再“情饼交融”，将它吃下去。估计此刻若是科举殿试，必定步蟾折桂、星魁探花无疑！

按道理说，吃人家的嘴软，“各国”书生既已食下人家“鲁国文化食品”，理应对人家鲁国恭敬有加才对。其实不然！“各国书生”吃完后将嘴一抹，开始对鲁国的山形地势、名人掌故乃至鲁音开始“评估”起来。在一系列紧张的搜索中，出现频率排在前几位的词语是：山东大汉、煎饼大蒜，武松打虎、恐是杜撰。言辞之中隐隐约约颇有失敬之意。张瑞终于拍案（上下铺的床沿）而起，亮出了“镇国之宝”——孔孟双圣。这就如同亮出了文化王牌、文化“原子弹”。一时间，“各国诸侯”惟有俯首，无力再战。“吴国”的刘承志也只能悻悻地叹道：“江南虽多才子，山东然一圣人。服了、服了！”这场“局部冲突”以“文化大国鲁国”的完胜而告终，“鲁国学生”一时占领了378的“文化高地”，如同今天在网上成了盟主、坛主一般。

面对“鲁国的文化超霸”，“吴国学生”刘承志仍不死心。他不时抛出一些他的“研究成果”来向“鲁国学生”挑战。比如，“鲁国学生”强调做人义气为先，对朋友义薄云天才对。而“吴国学生”则不酸不咸地说出他自己的歪理：根据清华名儒钱钟书的论点，如将“金钱如粪土”与“朋友赛千金”共同进行推演，会得出“朋友如粪土”的悖论。此言一出，搅得诸国不宁，直接对“诸国价值观”造成骚扰。“吴国



学生”不以为耻，反以为乐。据可靠的最新资料显示，二十年后他已在某学校任教，仍不时技痒，经常将小技炫于课堂，自诩为“悖论启发教学法”。现将其披露于众：如让学生将“多拉快跑，凶多吉少”与“多拉快跑，既省又好”放在一起推出“既省又好，凶多吉少”；将“男女搭配，干活不累”与“男女搭配，和谐社会”一起推出“和谐社会，干活不累”；将“疑人不用，用人不疑”推出“疑人也用，用人必疑”。更有甚者，他还歪用此法，将“钱钟书”楞给推出“书中钱”来。这是后话，暂且不提。

“越国”学生李晟因其家乡地处岭南，大家了解不多，造成了高度的“信息不对称”。他在“卧谈会”上抛出的观点经常因缺少“旁证”，而形成悬案。终于有一天，他不经意间说到：其家乡田间耕作的农民，以往经常因天骤然降雨而躲避到田间、坡边的坟头里去避雨。这一描述惹来“各国学生”颇多质疑，因为从“辽，燕，鲁，吴，蜀各国学生”的全部人生直接和间接的经验来看，大活人是无论如何不可能钻进“坟”里去的。一时间，大家甚至怀疑李晟危言耸听，有点“哗众取辱”或词不达意。暂时的态度对比为五比一。虽说“真理往往掌握在少数人手里”，但此时“真理”好像是在“辽燕鲁吴蜀五国学生”的嘴里。

“吴国学生”刘承志暑假终于获得了一次南游深圳的机会。因为是第一次踏上李晟家乡的土地，自然受到李晟盛情的款待。李晟不但在家里亮出了“本地特饷”——菠萝烧鸡，让北方来的刘承志瞠目称奇；还用粤语与周围的人对话，更让刘承志感到此语高深绕口，语法亦秦亦汉，词义虚实不拘，字音平仄急遽，难度远在英、法、德、俄、日语之上，自叹真是到了“国外”了。

因为上次在“五比一”的“坟头论战”中，刘承志立场暧昧，没有坚决站在李晟一边，所以这次岭南之行受到李晟的盛情接待自觉心虚，不敢当面叫李晟陪他去田间坡边“现场察勘”，一怕伤了李晟的面子——言过其实，货不对板；二怕伤了自己的面子——言之凿凿，毫厘不爽。两难之下，刘承志自己带着照相机独自去田间坡边，查勘那宗悬于心中数年的谜案。

“哎呀，天哪！冤枉李晟了！”刘承志暗叫一声，当他真的见到那岭南独特的“坟龕”赫然在眼前时。原来，

这岭南民间的坟与北方不同：它在墓室地面上方有一个偌大的水泥砌成的结实的龕室，里面供奉着祭器、香油。因为它大多数高约一米有余，又有洞牖，很像北方院子里堆放杂物的阁间。设想一下，在毫无遮蔽的田野中，耕夫在未及提防暴风雨时，就近猫身其中，暂避风雨，那是再自然不过了。看来李晟的话是真的！

至此，真相大白：此龕非彼坟，此入非彼钻！

刘承志终于一边回想着美味的菠萝烧鸡，一边带着他的访问心得，心满意足地回到清华园。他此行岭南深圳最大的收获，不是见到了栉比的摩天大厦，也不是领略了音景交融的“雨打芭蕉”，而是解开了他们378室的一段“公案”。他为此而欣慰不已……

回到清华园后，刘承志变得对“各国学生”更加恭敬和理解了。他常想：在信息高度发达的现代社会，一室六人尚且有如此的“文化差异”，那么在古今中外、斗转星移的历史时空中，人类会有多少的“悬案”、“公案”啊……

五年过去了，一号楼378室中的六位“留学生”终于要告别分离了。

此刻大家仿佛才真的要离开“家”了，离开大家共同的精神情感的家园——清华园。此后二十年间，他们有的负笈五洲，有的辗转四邑，大家始终忘不了与母校清华大学分离的那一刻。因为那是他们人生一次真正的精神成人礼！

凡在清华园生活过的人都会听到这样的话——“大学之大，非校舍之大，乃大师之大。”此话诚然！其实，大师之大，又因其培养的大学生之“大”，视野大、方法大、心胸大……

大学、大师、大学生，“小我之来，大我而去！”啊！清华园，那让人长“大”的地方……

